

# 军粮供应站、军粮代供点资格认定 行政许可事项实施规范

## 一、基本要素

1.设定依据：《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》。

2.实施机关：省级粮食和储备部门。

3.受理、审批层级：省级。

4.要素统一情况：全部要素全国统一。

## 二、行政许可事项类型

条件型。

## 三、行政许可条件

1.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、实行独立核算的国有独资企业或者事业单位；

2.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和内部管理制度；

3.具备固定的营业场所和成品粮油储存设施，具有良好的储存条件且能够满足成品粮油供应相关需要；

4.具备必要的保密安全设施设备和配套管理制度；

5.财务状况良好；

6.3年内无安全生产事故、无失信记录、没有受到相关行政处罚；

7.从事保管、质检、财务等工作的人员具备相应岗位工作能力，从业人员无刑事处罚记录；

8.具有成品粮油运送和装卸能力；

9.具备必要的粮油质量检验设备；

10.配备应急装备器材物资，能够快速开展应急保障。

#### 四、行政许可服务对象类型

**服务对象类型：**企业法人，事业法人。

#### 五、申请材料

**申请材料名称：**

(1) 军粮供应资格认定申请表；

(2) 企业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；

(3)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
#### 六、中介服务

**有无法定中介服务事项：**无。

#### 七、审批程序

**办理程序环节：**

(1) 申请人申请；

(2) 审批机构受理/不予受理；

(3) 审批机构组织现场核查；

(4) 审批机构审查；

(5) 决定核发许可证/不予核发许可证。

#### 八、受理和审批时限

**1.承诺受理时限：**5个工作日。

**2.法定审批时限：**20个工作日。

**3.承诺审批时限：**15个工作日。

#### 九、收费

**办理行政许可是否收费：**否。

## 十、行政许可证件

1.审批结果类型：证照。

2.审批结果名称：军粮供应站资格证书、军粮代供点资格证书

## 十一、行政许可数量限制

1.有无行政许可数量限制：有

2.公布数量限制的周期：无

3.在数量限制条件下实施行政许可的方式：根据受理先后顺序作出行政许可决定

## 十二、行政许可后年检

有无年检要求：无。

## 十三、行政许可后年报

有无年报要求：无。

## 十四、监管主体

省级以上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。